

中共宿迁市生态环境局党组文件

宿环党组发〔2025〕22号

中共宿迁市生态环境局党组 关于刘玉斌等同志职务职级任免的通知

各派出机构，局各处室、直属单位：

经研究，决定：

刘玉斌同志任市生态环境局固体废物与化学品处（核与辐射环境管理处）处长，免去市生态环境局水生态环境处处长职务；

徐艳娟同志任市生态环境局水生态环境处处长，试用期一年，免去市生态环境局生态文明建设处副处长职务；

张威同志任市生态环境局生态文明建设处处长，试用期一年，免去沐阳生态环境局党组成员、副局长职务和三级主办职级；

曹丽丽同志任市生态环境局财务与审计处副处长，免去宿城生态环境局党组成员、副局长职务；

李强同志任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副主任，试用期一年，免去沭阳生态环境局四级主办职级；

姜峰同志任沭阳生态环境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尤宣浩同志任泗阳生态环境局党组成员、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薛藩同志任泗阳生态环境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免去泗阳生态环境局四级主办职级；

陈浩同志任宿豫生态环境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三级主办，免去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指挥中心（投诉举报中心）主任职务和三级主办职级；

王远同志任宿城生态环境局副局长、三级主办，免去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法规稽查科科长职务和三级主办职级；

曹红霞同志任宿城生态环境局党组成员和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二分局局长，免去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四级主办职级；

蔡翔同志任宿城生态环境局党组成员；

邓全同志任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二级主办，免去泗阳生态环境局二级主办职级；

耿晓阳同志任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三级主办，免去泗阳生态环境局三级主办职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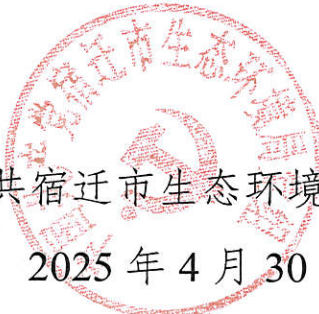
陈多龙同志任市生态环境局经开区分局四级主办，免去市生

态环境局大气环境处（应对气候变化处）四级主任科员职级；

霍宏鑫同志任宿豫生态环境局四级主办，免去市生态环境局土壤生态环境处四级主任科员职级；

免去王崧同志市生态环境局固体废物与化学品处（核与辐射环境管理处）处长；

免去邱学斌同志宿豫生态环境局党组成员、副局长职务和三级主办职级。



中共宿迁市生态环境局党组

2025 年 4 月 30 日

抄送：省生态环境厅党组，派驻第八纪检监察组，沐阳县党委、政府，泗阳县党委、政府，宿豫区党委、政府，宿城区党委、政府。

宿迁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5年5月15日印发
